



#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



预算代码：177

单位名称：吴桥县人民法院

二〇二四年九月

#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吴桥县人民法院  
二〇二四年九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一）诉讼服务中心。负责立案登记、涉诉信访、诉前调解、小额速裁等工作。

（二）刑事审判庭。负责依法审理本院管辖的各类刑事案件及相关工作。

（三）民事审判庭。负责依法审理本院管辖的各类民事案件及相关工作。

（四）综合审判庭。负责依法审理由本院管辖的各类行政案件及相关工作，依法办理国家赔偿案件、各类再审案件，根据需要办理本院管辖的其他类型案件。

（五）执行局。负责执行法律规定的由本院执行的已生效且具有支付内容的各种法律文书及其他执行案件；负责本院管辖案件的诉前保全、诉讼保全及司法救助等工作。

（六）政治部。负责思想政治工作；负责机构编制、干部人事、目标绩效考核工作；负责机关党建及工青妇工作；负责宣传和教育培训工作；配合开展纪检监察工作。

（七）综合办公室。负责协助院领导组织、协调处理公务；负责党组会、院务会和院长办公会的组织安排及决定事项的督办；负责综合性材料起草和信息简报的编写工作；负责文秘、印鉴、督查、保密、机要、档案工作；负责国有资产、物资装备管理和计划财务工作；负责院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八）审判管理办公室。负责审判流程、案件质量管理、案件评查、审判运行态势分析、司法统计、司法

调研、司法公开工作；负责审委会会务等工作；负责司法辅助技术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九）司法警察大队。负责司法警察警务工作；负责警卫、押解、送达工作；配合有关审判、执行事项。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吴桥县人民法院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吴桥县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吴桥县人民法院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 第二部分

#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吴桥县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43.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778.43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04.8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0.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848.74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1,848.7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31	1,848.74	<b>总计</b>	62	1,848.74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吴桥县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48.74	1,643.93					204.81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1,778.43	1,573.62					204.81
20405	法院	1,778.43	1,573.62					204.81
2040501	行政运行	1,299.30	1,094.49					204.81
2040599	其他法院 支出	479.13	479.13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70.31	70.31					
20808	抚恤	70.31	70.31					
2080801	死亡抚恤	70.31	70.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吴桥县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48.74	1,341.86	506.88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1,778.43	1,271.54	506.88			
20405	法院	1,778.43	1,271.54	506.88			
2040501	行政运行	1,299.30	1,271.54	27.76			
2040599	其他法院 支出	479.13		479.13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70.31	70.31				
20808	抚恤	70.31	70.31				
2080801	死亡抚恤	70.31	70.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单位）：吴桥县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43.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573.62	1,573.62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0.31	70.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643.93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643.93	1,643.9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1,643.93	<b>总计</b>	64	1,643.93	1,643.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吴桥县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43.93	1,137.05	506.8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73.62	1,066.73	506.88
20405	法院	1,573.62	1,066.73	506.88
2040501	行政运行	1,094.49	1,066.73	27.76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79.13		479.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31	70.31	
20808	抚恤	70.31	70.31	
2080801	死亡抚恤	70.31	70.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吴桥县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48.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0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77.52	30201	办公费	23.0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71.40	30202	印刷费	0.3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25.6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0.56	30205	水费	4.0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76	30206	电费	39.8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2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8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5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4	30211	差旅费	3.6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9.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8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4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9.3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5.21	30216	培训费	3.3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9.1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73.8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8.91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9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1.20	30229	福利费	2.89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71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8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67.98	公用经费合计					169.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单位）：吴桥县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单位): 吴桥县人

民法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 按要求空表列示。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单位）：吴桥县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3.60		42.50		42.50	1.10	26.71		26.71		26.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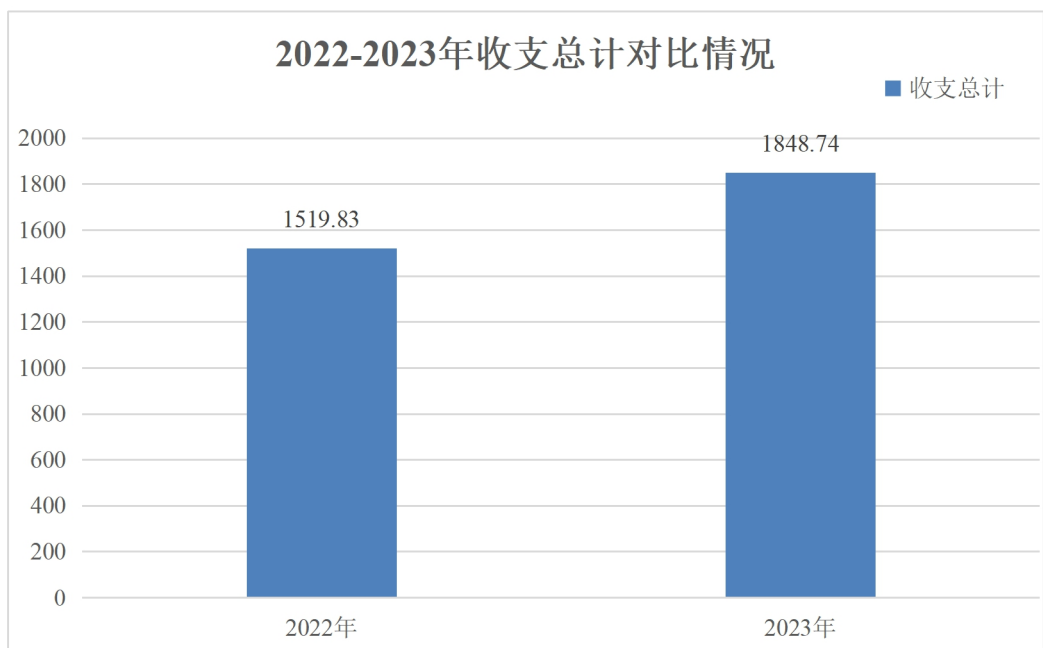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

#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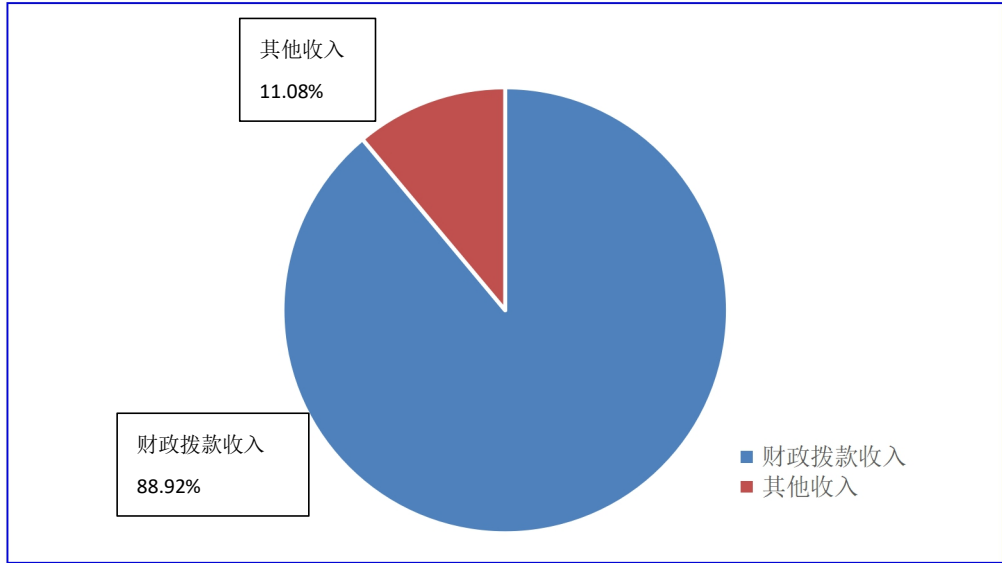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848.74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328.91万元，增长21.64%，主要原因是2023年有三名离退休人员去世，增加了抚恤金；2023年项目增多，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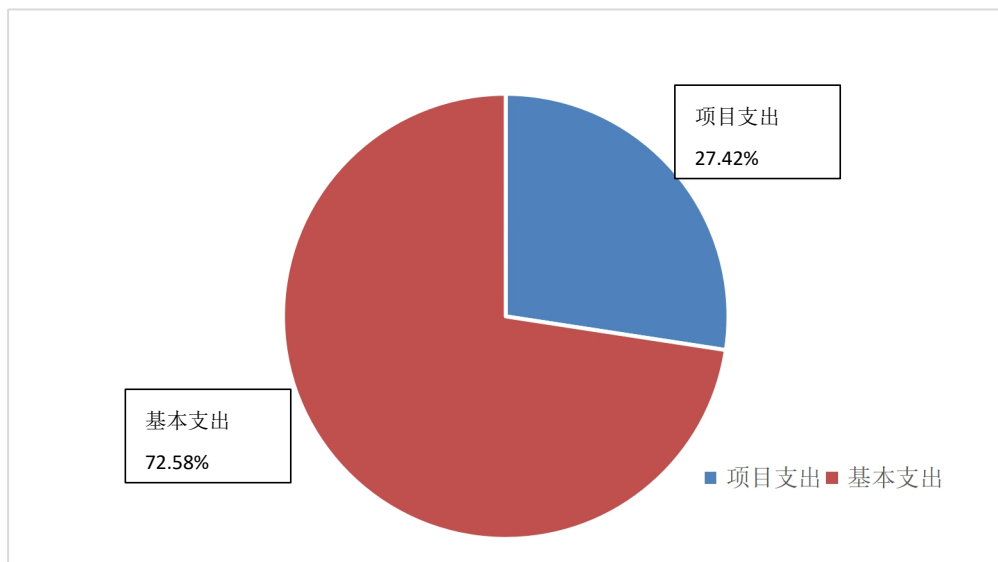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848.7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643.93万元，占88.9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204.81万元，占11.08%。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848.7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41.86万元，占72.58%；项目支出506.88万元，占27.4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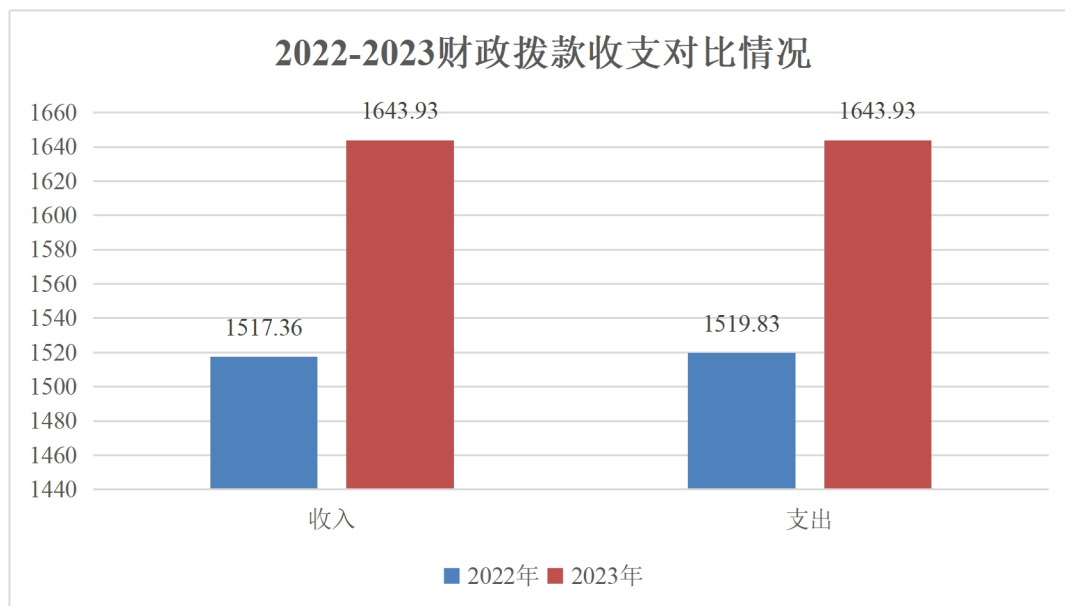
#####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643.9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6.57 万元,增长 8.3%, 主要是抚恤金增加; 本年支出 1,643.93 元, 比上年增加 126.57 万元, 增长 8.3%, 主要是抚恤金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643.93万元,比上年增加126.57万元, 增长8.3%, 主要是抚恤金增加; 本年支出 1,643.93元, 比上年增加126.57万元, 增长8.3%, 主要是抚恤金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 与上年持平; 本年支出 0 万元, 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 与上年持平; 本年支出 0 万元, 与上年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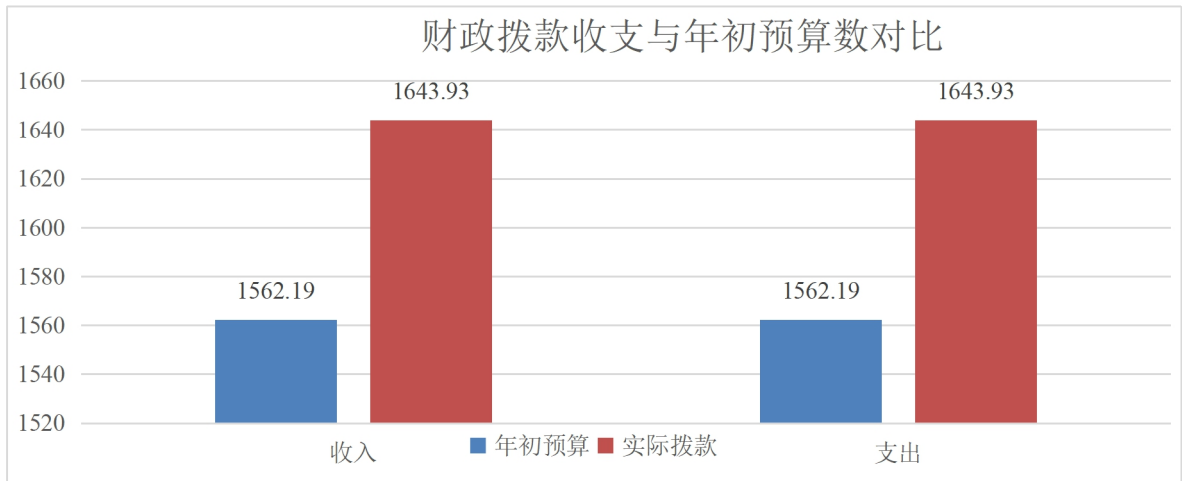
##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643.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23%，比年初预算增加81.7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抚恤金增加；本年支出1,643.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23%，比年初预算增加81.7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抚恤金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643.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23%，比年初预算增加81.7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抚恤金增加；本年支出1,643.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23%，比年初预算增加81.7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抚恤金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643.9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1,573.62 万元，占 95.7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0.31 万元，占 4.28%。

###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37.0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67.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

公用经费 169.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26%，较预算减少 16.89 万元，降低 38.74%，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未完全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2.69 万元，增长 11.2%，主要是 2023 年支出 2022 年部分车辆维修费。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去年持平，主要是 2022-2023 年我院均无人员出国（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2.5 万元，支出决算 26.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85%。较预算减少 15.79 万元，降低 37.15%，主要是部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未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2.69 万元，增长 11.2%，主要是 2023 年支出 2022 年部分车辆维修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 2023 未购置；较上年

持平,主要是 2022 年未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6.71 万元:** 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4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5.79 万元,降低 37.15%,主要是部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未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3.18 万元,增长 13.51%,主要是 2023 年支出 2022 年部分车辆维修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1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 1.1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未进行公务接待;较上年度减少 0.49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 2023 年无公务接待费。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9.07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15.56 万元,增长 10.13%。主要原因是取暖用电,电费增加。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4 辆，比上年减少 3 辆，主要是处置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3 个，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共涉及资金 267 万元。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吴桥县人民法院中央政法转移支付项目等 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数量指标。

2023 年我院依法审理案件数量保持稳定，全年受理案件 4774 件，审结案件 4710 件，案件结案率高达 98.65%，便捷了群众立案，提高了立案效率，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全县工作大局，发挥服务保障职能。

##### （2）质量指标。

2023 年我院利用上级转移支付资金购买的设备验收合

格率年度指标值 100%，全年完成值 100%。

法定审限内结案数占案件总数的比率 98.65%。便捷了群众立案，提高了立案效率，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服务全县工作大局，发挥服务保障职能。

### （3）时效指标。

资金在 2023 年及时下达。通过中央及省级转移支付资金的投入，保证案件及时审结。

### （4）成本指标。

2023 年我单位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 70 万，支出 29.05 万，执行完成率 41.5%。政府采购进度缓慢，2023 年底采购项目废标，目前在重新招标，故本年度支出较少，执行完成率较低。但总体完成率较好

##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社会效益指标。

化解社会矛盾，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便捷了群众立案，提高了立案效率，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为全县公共安全提供了一份力量。

### （2）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人民群众提供有效的公共法律服务水平，提升人民群众普法、守法、用法的法律意识。

##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满意度 100%。根据人民群众的反馈，群众对如今的司法服务环境感到非常满意。

## （2）办案人员满意度

办案人员满意度 100%。根据办案人员的反馈，办案人员对当今司法环境非常满意。

2023 年，我院发挥审判执行职能，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吴桥县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案件，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民事、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执行事项及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中关于财产部分的执行事项，依法惩治刑事犯罪，依法监督全县的行政机关依法行政，能有效发挥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的保障职能，加强了司法宣传的力度，让群众感受到了司法的公正。同时，我院顺利、高效完成相关业务工作，案件结案率、调解率等均能达到绩效目标。完成年初的绩效指标。

附件1						
吴桥县人民法院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省级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吴桥县人民法院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307.1	219.76	71.5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37.1	191.96	80.92%		
	地方财政资金	70	27.8	39.71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合理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为审判执行主业提供有力保障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全年收案数4774件，结案数4710件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院收案数	4774	4774	
			法院结案数	4710	4710	
			资金到位率	≥95%	100%	
			资金使用率	≥95%	71.56%	刑事智慧法庭废标，2024年已加快政府采购
		质量指标	已采购完成的业务装备购置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法定审限内结案数占案件总数的比率	≥95%	98.66%	
	时效指标	业务装备采购及时性	≥90%	100%		
		资金到位及时性	≥9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化解社会矛盾，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	较好	较好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人民群众提供有效的公共法律服务水平 提升人民群众普法、守法、用法的法律意识	较好 较好	较好 较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100%	
办案人员满意度			≥90%	100%		
说明	无					
注：1. 绩效指标各资金使用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表内已有指标为必填项。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和无收支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和无收支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